

臺北市立中崙高中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一二、國七八期末考日程表

更新日期：111/6/13 更新

考試日期		111 年 6 月 28 日(星期二)									
節次	班級 科目 時間	101 105	106 110	201 203	204 206	207 210	節次	班級 科目 時間	國七	國八	
1	08:20~09:20	英文 002	英文 002	英文 002	英文 002	英文 002	1	08:20~09:20	數學	數學	
	英聽播放時間	8：30									
2	09:40~10:40	生物 014	地科 015	自習	物理 012	物理 012	2	09:40~10:40	自習	自習	
3	11:00~12:00	化學 013	物理 012	自習	化學 013	化學 013	3	11:00~12:00	生物	理化	
12:00~13:00		午餐午睡時間					12:00~13:00		午餐午睡時間		
4	13:20~14:20	地理 006	公民 007	公民 007 201 205-208	自習 202-204 209-210		4	13:20~14:20	自習	自習	
5	14:40~15:40	歷史 005	歷史 005	歷史 005 201 205-208	地理 006 202-204 209-210		5	14:40~15:40	國文	國文	
15:40~16:10		打掃時間					15:40~16:10		打掃時間		
考試日期		111 年 6 月 29 日(星期三)									
節次	班級 科目 時間	101 105	106 110	201 203	204 206	207 210	節次	班級 科目 時間	國七	國八	
1	08:20~09:20	國文 001	國文 001	國文 001	國文 001	國文 001	1	08:20~09:20	自習	自習	
2	09:40~10:40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2	09:40~10:40	英語	英語	
							英聽播放時間	09：50			
3	11:00~12:00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生物 014	3	11:00~12:00	自習	自習	
12:00~13:00		午餐午睡時間					12:00~13:00		午餐午睡時間		
4	13:20~14:20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4	13:20~14:20	自習	自習	
5	14:40~15:40	數學 003	數學 003	數學 003	數學 003	數學 003	5	14:40~15:40	社會	社會	
15:40~16:10		打掃時間					15:40~16:10		打掃時間		
注 意 事 項											
★ 本校學生各項定期考試，均依本校「學生定期考考試及請假補考規則」辦理。											
1. <u>考試時間 60 分鐘</u>，考試以打鐘聲為主。 2. 請注意考試時間！考試後下課時間為 20 分鐘。 3. 請副班長於考試前在黑板書寫各班「應考人數」、「實到人數」、「缺席」同學座號。 4. 學生應遵守考試規定時間入場，遲到者不得要求延長時間或補考。考試時間截止，始准繳卷離開考場，不准提早交卷；因突發因素提早交卷者，交卷後不得再要求重寫或補考。 5. 考試時應將書包放置走廊或教室前後，除應試文具外，非應試物品（含書籍、簿冊、紙張、行動電話、穿戴式裝置等）<u>請勿置放於桌面、抽屜內、桌椅下、座位旁或隨身攜帶</u>，並一律將桌子反轉(抽屜朝前)。 6. 電腦答案卡：必須使用黑色 2B 軟心鉛筆畫記；答案卷：應以黑色墨水的筆書寫。 7. <u>請監考老師將缺席同學座號填寫於試卷袋上，並請簽名。</u> 8. 考試嚴禁作弊，違者依校規議處。 9. 考試期間因請假准予補考者，以重新命題為原則。請依規定銷假後憑請假卡洽教務處申請補考事宜。 10. <u>當日無故缺席者，不得補考。</u> 11. <u>考試結束後，請完成打掃工作後方可離校；留校自習者，請遵守學校規定之作息時間。</u> ※段考日第 8 節課輔暫停，16:10 始得放學。 ※資源回收及垃圾場開放時間為 15:40~16:00。											

※段考日第 8 節課輔暫停，16:10 始得放學。
 ※資源回收及垃圾場開放時間為 15:40~16:00。